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3日以电话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胡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《振江股份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孙公司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2022-099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29日